

关于补充百色市田阳区百育镇新民村产业道路以工代 赈项目的说明

本项目为以工代赈工程，供应商必须落实以工代赈政策，在工程施工中能用人工的尽量不使用机械，负责组织项目区群众特别是农村脱贫人口、防止返贫监测对象、易地搬迁脱贫群众等困难群众人口参与工程建设，按照与群众约定的工资及时足额支付劳务报酬，劳务报酬发放总额不低于本项目中标价的40%，在工程验收时需提交劳务报酬发放登记表和群众参与务工证明。负责组织人员进行劳动技能培训，与参与务工人员签订劳务协议，明确工种、工资标准等。路面工程尽量使用人工减少使用机械，工资发放要提前公示无异议后，通过银行转到参与务工人员个人提供的银行账户上，并做好登记和收集。

特此说明

广西恒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

2026年6月8日